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本次会议采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海峡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海轮渡生产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议案。

近年来，由于公司秀英和新海两个港区生产业务调整及生产作业流程的改变，原有系统软件架构、数据库已经难以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因此，结合现有港区作业流程及业务发展，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一套满足港区生产需要的轮渡生产管理系统，预算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大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旗下公司，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健、杜刚、欧阳汉、杨真永、李儒平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秀英港码头设备设施维修改造的议案。

公司租赁的秀英港区码头设备设施使用年限已久，部分设备设施存在不同程度的故障及安全隐患，难以应对未来3—5年的生产业务需求。同时秀英港区目前已开始与新海港区接轨，同步启用推行车客预约过海模式。因此，同意公司子公

司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对秀英港区部分码头设备设施进行维修及更新改造，并逐步完善港区开展预约过海模式所需的设备设施，维修改造金额合计约224.1万元。该投资项目属2018年度计划外项目，追加投资预算及费用，以便组织实施。

3、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购买爆炸物检测仪项目预算的议案。

为保障轮渡作业生产安全，提升公司安检队伍安检的能力，彻底杜绝安全生产隐患，同意公司子公司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在新海、秀英两个港区的小车安检处配备爆炸物检测仪2台，费用合计约50万元人民币。购买爆炸物检测仪项目属于2018年度投资计划外项目，追加投资预算50万元，以便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